

#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文件

济院字〔2016〕49号

##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加强党支部建设的意见

为贯彻执行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要求，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结合学校实际，对进一步加强党支部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 一、加强党支部建设的重要意义和总体要求

**（一）加强党支部建设的重要意义。**党支部是党在我校的最基层组织，是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服务的基本单位，是团结带领广大教职工加快推进学校改革发展的战斗堡垒。加强党支部建设是学校党建工作的“基础工程”，对于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对于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充

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对于调动广大师生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学校改革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加强党支部建设的总体要求。**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紧密联系本部门本单位实际，以坚持和完善党的组织生活制度为基础，以创新党建工作载体、激发生机活力为重点，以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为关键，切实加强党支部的思想、组织、作风和制度建设，切实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服务工作，努力实现组织健全、制度完善、管理规范、活动经常、作用突出的目标，发挥党支部在推动发展、服务群众、凝聚人心、促进和谐中的作用，为加快学校的转型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 **二、党支部主要工作任务**

### **（一）加强党员教育，提高党员思想政治素质**

1. 定期重温党章，强化党章党规学习。教育党员牢记党的性质、宗旨、最高纲领和现阶段任务，牢记必须履行的义务，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主要是核心意识、看齐意识。

2. 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真诚引导和热情帮助党员提高思想理论水平。建立党员谈话制度，定期了解党员的思想动态，及时发现并切实帮助解决问题与疑虑。

3. 创新教育方法，以重大节庆日纪念日、重要活动、重要

节点为契机，运用主题报告、知识竞赛、社会实践等教育载体，贴近党员实际开展主题教育活动。

4. 坚持以正面教育为主，加大优秀共产党员宣传力度，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使党员学有榜样、赶有目标。

5. 依托校园网、互联网、数字图书馆、党校等学习阵地，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政治理论学习和集中培训活动。

## **（二）强化党员管理，增强党员队伍生机活力**

1. 严格党内组织生活，确保党内组织生活经常化，对无故不参加组织生活的党员及时给予批评帮助。

2. 对无正当理由连续 6 个月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或不交纳党费，或不做党所分配的工作的党员，按自行脱党处理，并予以除名；对理想信念不坚定、不履行党员义务、不符合党员条件的党员进行教育，要求其限期改正，经教育仍无转变的应当劝其退党，对劝而不退的予以除名；对思想品德败坏、无可救药的蜕化变质分子、腐败分子，坚决予以清除。

3. 创新组织生活内容、形式和载体，结合教学、科研、管理、服务保障等不同岗位情况和在职教职工、离退休教职工以及学生的不同特点，积极开展融开放式、互动式、思想性、知识性、趣味性为一体的党日活动，提高组织生活的质量和效果，增强党支部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4. 认真做好民主评议党员、党内评先评优、党费收缴以及流动党员的管理服务等工作。

### **（三）拓宽服务渠道，促进党员发挥先进性作用**

1. 设立教书育人、科研攻关、管理服务党员先锋岗、党员责任区、党员服务窗口、党员工作站等，开展“三亮三比三评”（亮身份、亮承诺、亮标准，比技能、比业绩、比作风，自己评、群众评、领导评）活动，拓宽党员服务改革发展、服务教学科研、服务师生群众的渠道，发挥党员在完成教育教学中心任务、资助生活困难学生、帮助毕业生就业创业、维护校园安全稳定等方面的先锋模范作用。

2. 落实党内激励关怀帮扶制度，从思想、工作、生活上关心爱护党员，帮助生活困难党员，积极支持青年教师提升能力素质，全面发展。通过走访慰问、谈心谈话等方式，及时了解和反映教职工意见，维护教职工权益。

3. 落实学生党员参加理论学习、承担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帮困助学、联系学生宿舍、联系入党积极分子等制度，促进学生党员先进性作用发挥。积极开展教工党支部、离退休党支部与学生党支部、团支部、工会组织等共建活动。

### **（四）严格程序，提高发展党员质量**

1. 重视在青年教职工中发展党员工作，实行党支部委员联系党外青年教职工制度，努力将教学、科研一线的中青年骨干教师、学术带头人、留学归国人员等群体中的优秀分子吸收进党员队伍。

2. 通过党校培训、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方式，加强学生

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帮助他们端正入党动机。

3. 认真落实发展党员计划，严格按照党员标准发展党员，严格党员发展工作程序坚持成熟一个发展一个，严肃发展党员纪律，避免突击发展和长期不发展。

### **（五）发挥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开展思想政治工作**

1. 通过组织报告会、座谈会、研讨会等方式，开展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和形势政策教育，帮助教职工准确了解国情、正确把握形势、提高思想素质，维护校园意识形态安全。强化职业理想和职业道德教育，对师德表现突出的教师予以宣传和表扬，对师德表现不良的及时劝诫、督促整改，营造优良教风学风。

2. 鼓励优秀教师兼任辅导员、班主任，参与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教育工作，自觉做到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

3. 积极组织青年学生参加社会实践，通过调查研究、学习考察、志愿服务等方式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在社会实践中自觉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4. 根据具体情况，组织离退休老教师与青年教职工、青年学生开展“结对子”“传帮带”等活动，通过发挥余热，积极协调帮助青年教职工和学生解决思想上、工作上的实际困难，营造团结互助的良好校园氛围。

## **三、党支部主要工作职责**

### **（一）教工党支部主要工作职责：**

1. 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团结师生员工，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保证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各项工作任务地完成，积极进行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

2. 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定期开展组织生活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督促党员领导干部自觉参加所在党支部和党小组的组织生活，自觉接受党组织和党员的监督。

3. 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预备党员的培养、教育、考察和管理，做好在青年教师和学科带头人、学术骨干等优秀教职工中发展党员工作。

4. 向党员布置开展群众工作和其他工作，并检查执行情况。经常听取党员和群众的意见和建议，了解、分析并反映师生员工的思想状况，维护党员和群众的正当权益，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5. 配合上级党组织做好民主党派成员和无党派人士的工作。关心和支持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工作。

## **(二) 学生党支部主要工作职责：**

1. 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提升学生党员综合素质，成为引领学生刻苦学习、团结进步、健康成长的核心。

2. 加强对学生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定期开展

组织生活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

3. 组织学生党员参与学生事务管理，努力维护校园稳定。支持、指导和帮助团组织、班委会及学生社团根据学生特点开展工作，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4. 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预备党员的培养、教育、考察和管理，做好青年学生发展党员工作。

5. 积极了解学生的思想状况，经常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并向上级党组织反映。根据青年学生的特点，有针对性地开展思想政治教育。

### **（三）离退休党支部主要工作职责：**

1. 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

2. 加强对离退休党员教育管理，定期开展组织生活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增强离退休党员组织纪律观念，永葆共产党员本色。

3. 培养离退休职工中的入党积极分子，对符合党员条件，达到党员标准的，及时吸纳。

4. 及时掌握离退休党员思想动态，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5. 关心离退休职工生活，定期了解、听取并如实向上级党组织和有关部门反映离退休党员的意见、建议和要求，协助上级党组织和有关部门落实好他们的政治、生活待遇，维护他们的正当权益。

6. 支持离退休党员发挥作用，鼓励他们在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党风廉政建设、创建文明社区、关心教育下一代等方面多作贡献。

#### **（四）党支部书记主要工作职责：**

1. 主持党支部全面工作。主持召开支部大会和支委会，讨论党支部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制定并执行党支部工作制度和计划，检查党支部工作计划、决议的执行情况和执行中出现的问题。按时向支委会、支部大会及上级党组织报告工作。

2. 抓好支部委员会的学习，按时召开支部委员会的民主生活会，加强支部委员会的自身建设，发挥支部委员会的集体领导作用。

3. 团结带领所在单位（班级）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根据支委会的意见，对所在单位（班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教职工党支部书记参与讨论决定所在单位的重要事项。

4. 做好党员发展、教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带头做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及时了解、反映师生员工思想、学习情况，维护师生的正当权益，帮助师生解决实际困难。

5. 同所在单位群团组织保持密切联系，交流情况，支持他们的工作，调动各方面工作积极性。

党支部副书记协助党支部书记开展工作，特殊情况下，经上级党组织同意可以临时主持党支部的日常工作。

#### **（五）党支部委员会委员主要工作职责：**

1. 组织委员。协助支部书记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培养、教育和考察，拟定党员发展工作计划，办理吸收新党员、预备党员考察和转正等手续。按时收缴党费，定期向党员公布党费收缴使用情况。

2. 宣传委员。协助支部书记做好党员日常思想教育和本支部的宣传工作，负责党员政治理论学习内容的确定、材料的准备和学习活动的组织。

3. 纪检委员。协助支部书记检查党员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决议和遵守党纪党规的情况。对违纪党员及时提出处理意见，向支委会和上级纪检部门汇报本单位的党风、党纪情况。受理党内外群众对党员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以及党员的申诉。

4. 统战委员。做好统战理论、政策的宣传教育。加强同民主党派成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物的联系沟通，支持和协助民主党派做好组织发展工作。重视并加强同少数民族师生和出国留学人员的联系。做好抵御利用宗教对学校进行渗透和防范校园传教有关工作。

#### **四、党支部主要工作制度**

**（一）“三会一课”制度。**党员必须参加党员大会、党小组会和上党课，党支部要定期召开支部委员会会议。“三会一课”要突出政治学习和教育，突出党性锻炼，坚决防止表面化、形式化、娱乐化、庸俗化。领导干部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

党支部或党小组的组织生活，坚持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制度。

**（二）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制度。**会前要广泛听取意见、深入谈心交心，会上要认真查摆问题、深刻剖析根源、明确整改方向，会后要逐一整改落实。上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定期、随机参加下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学校党委带头开好民主生活会。

**（三）民主评议党员制度。**督促党员对照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对照入党誓词、联系个人实际进行党性分析，强化党员意识、增强党的观念、提高党性修养。对党性不强的党员，及时进行批评教育，限期改正；经教育仍无转变的，应劝其退党或除名。

**（四）党员教育管理制度。**积极采取举办培训班、上党课、举行报告会和组织专题研讨等形式，有计划地组织好党员的集体学习；努力探索在科研团队、学生公寓、学生社团组织中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的新形式；认真做好预备党员、毕业生党员、流动党员和出国（境）党员的教育管理工作；主持新党员的入党宣誓活动，并对新党员提出要求。

**（五）党员权利保障和党务公开制度。**认真执行党支部工作情况定期通报、重大事项征求意见建议、有关事项公开公示等制度，支部书记、委员要经常深入师生员工，认真开展调查研究，积极探索师生党员权利保障和党务公开的实现形式。

## 五、党支部考核评价机制

**（一）建立党支部建设目标责任制度。**学校把党支部建设情况纳入党总支（党委）书记年度工作述职和中层党政领导班子年度工作考核内容；各党总支（党委）把党支部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统筹安排，具体指导，并负责做好所属党支部的年度工作考核，将考核结果及时报送学校党委组织部。

**（二）建立党支部书记年度考核制度。**各党总支（党委）结合党支部年度工作考核，组织党支部书记每年底在党支部大会上进行一次工作述职，通过自评、党员评议、上级党组织认定等形式确定党支部书记考核结果，并报党委组织部备案。党支部书记年度考核结果作为奖惩、推优、干部推荐的重要依据。

**（三）完善考核内容体系。**主要考核党支部在宣传学习、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精神和决议，执行学校和本单位决策与部署；围绕学校中心工作，结合实际开展工作，推动本单位改革发展；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和监督，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等方面的内容。

**（四）建立监督检查机制。**坚持党支部自查与上级组织考核相结合的原则，做到党支部结合日常工作按年度进行自查，各党总支（党委）每学期对所属党支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检查。

**（五）完善考核评比激励制度。**将优秀党支部和优秀党支部书记纳入学校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党务工作者专项表彰，按照党支部和党支部书记总数 5%的比例进行评选。

## 六、党支部工作保障机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校党委定期了解和分析教职工党支部工作的现状，研究提出党支部建设的指导意见。党委组织、宣传等部门要经常深入基层、了解情况，总结经验、分析问题，特别要对存在的共性问题、难点问题进行深入研究，提出工作对策和建议，加强有针对性地指导和检查。党总支（党委）要认真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对党支部工作的具体指导，经常研究党支部建设，年初抓计划制定，年中抓检查落实，年终抓总结点评。

**（二）搭建工作平台。**建立基层党建特色项目资助平台，鼓励基层党组织特别是党支部结合自身实际，创新活动内容、活动方式、工作载体、工作机制，对特色项目予以资助。建立优秀组织生活案例评选平台，定期评选一批主题鲜明、重点突出、形式多样、注重创新、党员欢迎、具有实效的基层组织生活案例，供全校党支部学习参考。建立党建课题研究平台，鼓励和支持基层党务工作者围绕学校党建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和热点难点问题，开展党建课题研究，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思路和举措。建立基层党建成果展示平台，每年“七一”通过橱窗、校园网、校刊等渠道将党建特色项目、优秀组织生活案例、优秀党建研究成果等在全校范围内进行交流展示。

**（三）建立完善制度。**建立健全党支部工作纪实制度，如实记录支部活动开展情况和支部党员出席情况；党总支（党委）

要定期检查《党支部工作记录本》，对活动开展不正常的党支部要求限期整改。建立健全党支部工作报告评议制度，每年年底党支部委员会应向全体党员报告工作并接受评议，就党支部建设问题经常听取党员意见。建立健全党支部工作考核评价制度，校党委每年对党总支（党委）抓支部建设工作进行考核，党总支（党委）每年对所属党支部工作进行考核，对工作突出的党支部要给予表扬，对软弱涣散的党支部要予以批评和整顿。建立健全党内表彰激励机制，校党委每两至三年开展一次评选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活动。

**（四）强化条件保障。**保障基层党建经费投入，加大校级管理的党费向基层党组织返还的力度，逐步建立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纳入财务预算管理的制度。党总支（党委）要统筹使用好上级党组织下拨的党建经费，确保党支部开展工作的需要。各单位还要从时间、场地、设施等方面为党支部开展活动提供必要支持。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2016年11月11日

